

证券代码：600973

证券简称：宝胜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28

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17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。2025年8月29日上午9:30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在宝胜会议中心1号接待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11名，实到董事11名，董事马永胜先生、张航先生、卢之翔先生，独立董事王跃堂先生、路国平先生、王益民先生和裴力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。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生长山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就以下事项进行审议：

一、会议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能够充分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编制和审核程序也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和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二、会议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，公司董事会全面核查公司本年度内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《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详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30 日